

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生产者名称: 重庆金星股份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: SC10450022215440

法定代表人: 张向华
(负责人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500000203458089D

住所: 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新村路 80 号

生产地址: 1、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新村路 80 号(热加工熟肉制品)
2、重庆市綦江区通惠街道食品工业园惠登路 1 号(热加

食品类别: 工熟肉制品、豆制品)
肉制品、调味品、豆制品



发证机关:

重庆市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发证日期: 2022 年⁰³ 月²³ 日

有效日期至: 2027 年⁰³ 月²² 日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(副本)

生产者名称: 重庆金星股份有限公司

编号: SC10450022215440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500000203458089D

法定代表人: 张向华

住所: 重庆市秦江区古南街道新村路 80 号

生产地址: 1、重庆市秦江区古南街道新村路 80 号 (热加工熟肉制品) 2、重庆市秦江区通惠街道食品工业园惠登路 1 号 (热加工熟肉制品、豆制品)

食品类别: 肉制品、调味品、豆制品



说明

-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是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取得食品生产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-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，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生产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-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毁损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-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生产活动。
- 食品生产者应当接受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食品生产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。
-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前，及时向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

发证机关:

重庆市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发证日期: 2022 年 03 月 23 日
有效期至: 2027 年 03 月 22 日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

生产者名称：重庆金星股份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：

SC10450022215440



序号	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	类别编号	类别名称	品种明细	备注
1	肉制品	0401	热加工熟肉制品	1. 油炸肉制品：油炸畜禽肉及副产品； 2. 熏烧烤肉制品：熏烤畜禽肉及副产品； 3. 熟肉干制品：畜禽肉干； 4. 酱卤肉制品：卤畜禽肉及副产品	油炸肉制品生产地址：1、重庆市綦江区通惠街道食品工业园惠登路1号，2、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新村路80号 熏烧烤肉制品生产地址：重庆市綦江区通惠街道食品工业园惠登路1号 熟肉干制品生产地址：重庆市綦江区通惠街道食品工业园惠登路1号 酱卤肉制品生产地址：重庆市綦江区通惠街道食品工业园惠登路1号
2	调味品	0305	调味料	1. 固体调味料：固态复合调味料	生产地址：1、重庆市綦江区通惠街道食品工业园惠登路1号
3	豆制品	2501	豆制品	1. 其他豆制品：大豆蛋白制品	生产地址：重庆市綦江区通惠街道食品工业园惠登路1号

说明：1. 本页应与食品生产许可证正本或副本同时使用。

2. 本页右上角加盖行政许可机关公章或者许可业务专用章后有效。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